联合国 A/61/93

大 会

Distr.: General
14 June 200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六十一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 项目 17、46、52(a)、54(e)、106(o)和 111

阿塞拜疆被占领土的局势

联合国经济、社会及有关领域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成果的统筹协调执行及后续行动

可持续发展：《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

全球化和相互依存：转型期经济体融入世界经济

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及其他组织的合作：联合国同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的合作

千年首脑会议成果的后续行动

2006 年 6 月 12 日阿塞拜疆和立陶宛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奉我们两国政府指示，谨转交阿塞拜疆共和国总统和立陶宛共和国总统 2006 年 6 月 8 日在阿塞拜疆巴库签署的联合声明。

请将此信及其附件作为大会暂定项目 17、46、52(a)、54(e)、106(o)和 111 下的文件分发为荷。

阿塞拜疆共和国常驻代表
大使
亚沙尔·阿利耶夫（签名）

立陶宛共和国常驻代表
大使
达柳斯·采库奥利斯（签名）

* A/61/50 及 Corr.1。

06-38817 (C) 190606 190606

2006 年 6 月 12 日阿塞拜疆和立陶宛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的附件

阿塞拜疆共和国总统和立陶宛共和国总统的联合声明

应阿塞拜疆共和国总统伊利哈姆·阿利耶夫的邀请，立陶宛共和国总统瓦尔达斯·阿达姆库斯于 2006 年 6 月 8 日至 9 日对阿塞拜疆共和国进行了正式访问。

为促进发展立陶宛共和国和阿塞拜疆共和国之间的政治、经济和社会关系，

为促进阿塞拜疆进一步发展与欧洲联盟和北约的合作关系，

坚信立陶宛共和国总统瓦尔达斯·阿达姆库斯对阿塞拜疆的访问将极大推动两国今后进一步发展友谊和伙伴关系，

双方声明如下：

1. 阿塞拜疆共和国总统和立陶宛共和国总统确认，将进一步发展双边政治、经济和文化关系。

2. 两国总统承诺在法制、民主、人权和市场经济等价值观的基础上发展关系。为此，立陶宛一方对阿塞拜疆为加强当前的民主化及促进民间社会和市场经济原则所作出的努力表示欢迎。

3. 两国总统赞成进一步采取措施，以确保两国之间的贸易、经济、旅游、卫生、科学、教育、文化和技术合作水平，充分符合两国蓬勃发展的市场经济能力和潜力。

4. 两国总统表示愿意协助实施两国之间有效的经济项目，为公私企业合作和建立联合会创造有利条件，并促进发展金融和银行机构之间的联系。

5. 他们满意地指出欧洲睦邻政策产生了积极影响，拉近了阿塞拜疆与欧洲联盟的距离，他们还表示对尽快确定阿塞拜疆行动计划感兴趣。

6. 双方将发展关系，在欧洲一体化和欧洲-大西洋一体化方面协助阿塞拜疆共和国。为此，立陶宛共和国总统确认，在阿塞拜疆共和国融入入欧洲和欧洲-大西洋体系过程中，立陶宛公共机构愿意分享其在以下领域的经验：

- 在欧洲一体化问题上，加强行政能力建设，分享改革进程方面的经验并培训公务员
- 就欧洲一体化问题进行联合协商、举行会议和开展其他活动
- 分享立法与欧洲联盟立法相协调方面的经验
- 分享在制定传播战略方面的经验，以向社会宣传欧洲联盟并增加公众对改革的支持

- 成功执行北约和阿塞拜疆共和国之间的《单一合作伙伴行动计划》
- 通过组织联合会议、协商和培训，交流军事改革方面的经验
- 使安全和防务方面的国家立法与北约各项原则和要求相适应
- 鼓励有关非政府组织之间开展合作

7. 立陶宛一方强调阿塞拜疆共和国进行经济改革的重要性，对阿塞拜疆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愿望表示支持。

8. 双方充分支持《联合国宪章》各项原则及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成员国首脑会议（里斯本首脑会议）通过的三项原则，并以其为指导，强调重要的是按照国际法公认原则和准则，特别是各国主权、领土完整和边界不可侵犯的原则，和平解决亚美尼亚-阿塞拜疆的纳戈尔诺·卡拉巴赫冲突。

9. 在谈到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为和平解决亚美尼亚-阿塞拜疆的纳戈尔诺·卡拉巴赫冲突而作的持续努力及明斯克小组活动时，双方重申重要的是在这方面采取更有份量和更坚决的步骤。

10. 双方重申必须开展合作，打击有组织犯罪、腐败、非法移徙、贩运人口、洗钱、非法贩运毒品、精神药物和前体、有毒化学剂、武器、爆炸物以及劫持和走私。

11. 双方指出，欧洲能源安全越发重要，并表示支持制定能源运输项目，把里海区域的能源资源与欧洲能源网连接起来。为此，他们指出，实施巴库-第比利斯-杰伊汉主要出口石油管道、巴库-第比利斯-埃尔祖鲁姆煤气管道和巴库-第比利斯-阿克哈卡拉吉-卡拉斯铁路项目及其它基础设施项目在国际上具有重要意义。

12. 阿塞拜疆共和国总统和立陶宛共和国总统坚信，双边合作和国际合作是加强和平与安全的基石。为此，双方将促进波罗的海区域和里海区域之间的区域合作，其重点是加强波罗的海国家和南高加索国家之间的区域合作。

本联合声明于 2006 年 6 月 8 日在巴库签署，英文原件两份。

阿塞拜疆共和国总统	立陶宛共和国总统
伊利哈姆·阿利耶夫（签名）	瓦尔达斯·阿达姆库斯（签名）